

臺中市 115 年度校園法治教育

校園霸凌防制實務及案例實際演練研習計畫

壹、依據：校園霸凌防制準則及本市校園霸凌防制整體計畫。

貳、目的：

- (一)提升本市防制校園霸凌人才庫人員專業知能，落實校園修復式正義。
- (二)了解修復式正義應用於校園霸凌與衝突事件的因應方式。

參、辦理單位：

- (一)主辦單位：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 (二)承辦單位：臺中市西區大同國民小學。

肆、研習活動相關資訊：

- (一)日期：115 年 5 月 29 日(星期五)。
- (二)時間：08：30-16：10。
- (三)地點：臺中市西區大同國民小學古蹟樓 2 樓積木教室。
(臺中市西區自由路一段 138 號)
- (四)參加對象：本市已具備教育部校園霸凌事件專業調和及調查人才庫資格之人員計45人(如報名人數超過名額時，將由承辦單位決定錄取人員)。錄取情形於活動115年4月20日前以電子郵件通知。
- (五)課程內容：如附件。
- (六)報名方式：本研習一律採用網路報名，不接受現場報名，請逕至 <https://forms.gle/J1fn5xqkNxBzGGGk6> 報名。
- (七)報名期限：即日起至115年4月10日(星期五)止。
- (八)參加人員公假登記，全程參加者覈實登列7小時研習時數。

伍、其他事項：

- (一)校園內汽車停車位有限，請參與人員盡量騎乘機車或搭乘大眾運輸工具前往。
- (二)為響應環保，請學員自備環保杯。
- (三)研習聯絡人：

臺中市政府教育局承辦人：潘老師，電話：22289111轉55107。

臺中市西區大同國民小學：呂主任，電話：22222311 轉 1730。

陸、預期效益：

- (一)熟悉調和會議準備與主持之實務。

(二)提升人才庫人員落實調和理念及技巧於校園霸凌及衝突事件。

柒、經費需求：本計畫經費由臺中市政府教育局相關經費支應。

捌、辦理本計畫之有功人員依臺中市立國民中小學及幼兒園教育人員獎勵要點及本局 106 年 10 月 26 日中市教高字第 1060096542 號函等相關規定辦理敘獎。

附件

時間	活動內容
08：40~09：20	報到
09：20~09：30	開場引言
09：30~11：00 (2 堂)	調和技巧與程序實務解說 調和理念與原則、調和者角色任務
11:00-11:10	休息
11:10-12:00 (1 堂)	調和實務技巧演練：引導表達（一）
12:00-13:00	休息
13:00-14:30 (2 堂)	調和實務技巧演練：話語轉譯（二）
14:30-14:40	休息
14:40-16:10 (2 堂)	演練回饋與經驗分享
	賦歸